新北市立北大高中 115學年度 第1學期 第二次段考(高二)

115.11.17

115.12.01(二)		115.12.02(三)	
時程	科目	時程	科目
第一節50分鐘 08:30-09:20	作文	第一節70分鐘 08:20-09:30	數學A/B
第二節 09:40-10:40	地理	第二節 09:40-10:40	自習
第三節 11:00-12:00	自習(商管) 物理(數理、生醫)	第三節 11:00-12:00	歷史
12:00-13:10	中午休息	12:00-13:10	中午休息
第四節 13:30-14:30	公民	第四節 13:30-14:30	自習(商管) 化學(數理、生醫)
第五節70分鐘 14:50-16:00	國文	第五節 14:50-15:50	英文
15:50-16:05	環境整潔	16:00-16:05	環境整潔

科別	高二
國文	第三冊：第五課～第八課
作文	情意作文
英文	龍騰第三冊課本 U4-U6、雜誌11月、單字書U7-U12、句型本(1-6、1-7、1-9、2-6、10-8、14-1)
數學	數A：龍騰版單元5～7 數B：龍騰版單元3～5
歷史	2-2～4-2
地理	CH4-6
公民	L3-L4
物理	ch3～4-1（到課本p147）
化學	I-2-5～I-3-4
生物	未開課
地科	未開課

段考座位：
面對黑板右邊第一個位置為一號，
其他座號依序遞減往後就坐。
若導師自行安排考試座位，
請務必將座位表抄寫在黑板上。

講　台			
依此類推	13	7	1
	14	8	2
	15	9	3
	16	10	4
	17	11	5
	18	12	6

◎注意事項：

一、請將抽屜及椅子下方(考試座位)清空，務必遵守各項考場規則，違規將依考試規則處分。

二、段考期間皆為16:05放學，第八節輔導課暫停。

三、依公告時程考試；兩天的最後一節皆不開放提早交卷，其餘考試時間結束前10分鐘始准繳卷離開考場。

四、請學藝股長將以下事項抄於黑板上：考試科目、起迄時間；座位表；應到、實到、缺考人數及缺考同學姓名座號。

五、請同學備好應試文具：2B鉛筆、橡皮擦、筆尖較粗的黑色原子筆及修正帶。